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对 2020 年度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对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紫鑫药业”）2020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准审字[2021]2142 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作如下说明：

一、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内容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在 2020 年度审计报告中指出：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其他事项”所述，紫鑫药业 2020 年发生亏损 7.06 亿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显示，紫鑫药业流动资金紧张并出现了欠薪、欠税、欠息情况，同时紫鑫药业因银行借款逾期被起诉，存在重要经营性资产被司法拍卖风险。紫鑫药业已在财务报表附注“十三、其他事项”充分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其持续经营能力仍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董事会对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审计意见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中准会计师事务所严格按照审慎性原则，为公司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充分揭示了公司的潜在风险。公司董事会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努力消除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对公司的影响，以保证公司持续健康长久的发展，切实有效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三、公司关于消除该事项及其影响的可能性及措施

针对审计报告中公司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为保持并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结合实际状况拟采取如下改善措施：

1、吉林省人民政府为支持企业上市发展和维护地方金融环境稳定，吉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处置相关上市公司风险、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函”（吉金局函〔2020〕13号），依此通化市政府、柳河县政府针对本公司出现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下降、流动性资金出现紧张等情况，已经成立了风险处置领导小组，并主动及时的采取“一企一策”的帮扶救助措施。在通化市政府、柳河县政府纾困解困领导小组协调下，公司与吉林省内主要债权金融机构如吉林银行及各农商银行达成不抽贷、不断贷、不压贷的一致意向；同时吉林银行及各农商银行等金融机构已经成立债权人委员会，对公司按照贷款对应期限执行基准利率，力争推进挂息免息事项。

截止报告日公司已获得银行授信总额54.7亿元，使用授信额度53.48亿元，其中尚未到期贷款18.92亿元，本年已完成倒贷及延期贷款24.76亿元，到期贷款9.8亿元。公司与大部分银行均为长期合作伙伴关系，合作期限超过3年，如无重大特殊政策或事项影响，均可顺利完成转贷工作，对于已逾期贷款，经与金融机构沟通待归还该行利息后可完成倒贷工作。此举对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及缓解现金流紧张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2、对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诉讼事项，该诉讼已判决，尚未进入拍卖执行阶段，根据柳河县人民政府出具的《柳河县人民政府关于帮助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纾困解难的意见》，柳河县人民政府将帮助协调公司与工商银行涉诉事宜，在依法规情况下，化解工商银行涉诉事宜，维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同时柳河县财政局所属柳河县峰岭大健康产业园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承诺函，如若该纠纷进入拍卖程序，该公司将依法依规保护相关资产，以维持本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3、公司谋划通过地方国有融资平台购买公司部分人参资产方式改善公司的资金状况。针对该方案，公司已与通化市人民政府、柳河县人民政府、吉林银行进行多次探讨沟通，并考虑进一步引进其他国企央企平台公司增加方案可落实性，目前该方案已推进至遴选国有平台公司阶段。

4、公司未来发展将继续围绕以主营业务中成药产业、人参产业为立足根本，管理层提出“回归主业、瘦身减负、优化管理”三大战略，做好现有产业的经营和整合，拟逐步推进以下工作：

(1) 在不影响生产销售和正常运营的前提下，进一步进行经营管理“开源节流”。重新核定员工数量及人员薪酬；将在采购、生产、销售等环节开展系统梳理，逐个项目核定成本绩效，降低成本，提高销售价格，加大利润空间，增加销售渠道，在传统基础上增加线上销售，加大销售规模化，同时公司积极清理应收账款进行资金回笼，争取利润最大化。通过立体化销售举措，以生产经营为主体，以开源节流为手段，以扩大销售规模为策略，确保增加盈利空间。

(2) 公司将有序的处置部分亏损子公司，此项计划已经开始陆续实施，截止报告日已完成了对亏损子公司吉林紫鑫敦化医药药材有限公司的处置，从而达到公司实现“减负瘦身”的发展规划。

(3) 根据公司董事会通过深度研究制定的《人参产业发展战略规划》(2018-2022)，经过调研，人参市场价格在 2021 年出现向上拐点，公司在保证人参精深加工产品原材料需求的前提下有序的减少人参资产的库存量，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以保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5、公司将有序的引进有实力的国有战略投资者，采用一切有效的措施努力改善公司经营状况。2021 年 4 月 20 日在柳河县政府的支持和协调下，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与国药药材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国药兆祥(长春)医药有限公司在经营层面达成经营层面合作并签署了《原材料采购协议》，国药兆祥以市场公允价格向公司提供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同时给予公司较为宽限的账期，使公司保证生产经营。同时持续推进与国有战略投资者在产品销售方面的进一步合作，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谋划将在适当时间引进国有战略投资者。

6、对于公司欠薪、欠税情况，截止报告日公司已将欠付的职工薪酬全部发放；根据柳河县人民政府出具的《柳河县人民政府关于帮助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纾困解困的意见》，柳河县人民政府将帮助公司协调税务机关按照国家相关政策规定办理缓税、减税、不停售发票等相关事宜，以维护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同时公司经向国家税务总局吉林省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柳河县税务局申请，税务系统分别于 2020 年 3 月-2021 年 3 月对公司实施进行税务缓缴、免缴政策，从而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综上所述，公司将实现生产经营的良性运转，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保证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聘请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被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真阅读了公司《董事会关于对 2020 年度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等有关规定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所作出的说明客观、真实，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董事会对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所作的专项说明；希望公司董事会进一步加强公司管理，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对 2020 年度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公司董事会对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所做出的说明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监事会将持续关注董事会和管理层相关工作开展情况，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说明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